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9-059

债券代码：112691

债券简称：18爱康01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5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2019 年 5 月 8 日下午在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丁惠华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董事会秘书 ZHANG JING（张静）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 144 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有效。我们同意为 144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的 557.0923 万股（具体解除限制性股票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实为准）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以 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 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张金剑先生因担任公司监事，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 名激励对象不满足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上述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51,524 股应予以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综上，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